

**沈阳再生资源产业园危险废物资源化项目 2023 年度生产工作量外包  
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LNZB-ZBW2023-0081)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沈阳再生资源产业园危险废物资源化项目 2023 年度生产工作量外包服务项目 (项目名称) 招标人为 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 (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 本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沈阳再生资源产业园危险废物资源化项目 (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沈阳市辽中区沈阳近海经济区沈阳再生资源产业园规划七路，占地约为 54722 平方米。包括回转炉热再生技术处置废活性炭再生利用规模为 1 万 t/a，采用“干法烘干”和“湿法清洗”工艺技术处置废包装桶再生利用规模为 22 万只/a，再生利用处理工艺技术处置废漆渣及漆液再生利用规模为 5000t/a。项目建设的主要生产装置包括废活性炭再生利用车间、废漆渣及漆液处理车间和废包装桶处置车间，配套建设相应的公用工程、辅助生产设施和服务设施。

### 2.2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为废活性炭再生系统、废包装桶再生系统及储运车间工作量外包服务，包含工作人员的配备及叉车的使用、维修保养、年检等。

具体详见第五章项目需求。

### 2.3 服务地点：辽宁省沈阳近海经济区规划七路 4 号。

### 2.4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一年，计划从 202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具体进场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 2.5 项目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 278 万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基本要求

3.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能为本项目提供相关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1.2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应至少具有1个危险废物处置领域或环保、化工等相关领域项目的生产辅助工作量外包类似业绩，须提供合同首页、信息关键页、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页的合同复印件；

3.1.3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和重组状态，须出具承诺函(格式自拟)。

3.1.4 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hinatax.gov.cn](http://www.chinatax.gov.cn)、[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3.1.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近三年须无行贿犯罪记录，须出具承诺函(格式自拟)；

3.1.6 投标人近三年相关服务未出现重大法律纠纷(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作出的生效裁判文书为准)，如无，须出具承诺函(格式自拟)。

#### 3.2 其他要求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其他关联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3.2.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报名方式：现场购买或在线购买，招标文件费用：500元/本。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3年5月22日起至2023年5月29日每日上午9时至17时00分(周六、周日以及法定节假日休息时间除外)。

现场购买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南九马路47号210房间。

在线购买方式：访问辽宁工程招标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lngczb.com/>)，主页选择【辽宁工程招标有限公司电子招投标平台】，登录后可根据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寻找并参与该项目，在线获取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招标文件时请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并在线支付标书款和平台使用费。下载完成后，可提供纸质标书邮寄。在线购买者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信息检查、资料上传、购标确认、费用支付等所需时间，下载者必须在前述时间段内完成支付，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注：首次登录前需完成免费注册，平台将对供应商注册信息与其提供的附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注册为一次性工作，生成账号后可长期使用，后续若有需要只需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注册成功后，该账号可用于参与平台上发布的其他招标项目。平台注册成功后，需真实准确完善用户信息，特别是财务信息。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工作日9:00-12:00，13:30-17:00)。)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6 月 12 日北京时间上午 10 时，地点为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南九马路 47 号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化环境控股有限公司门户网站 (<http://e.sinochemehc.com/18985.html>)、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 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沈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辽宁省沈阳市近海经济区规划七路沈阳再生资源产业园

联 系 人：孙畅

电 话：15242033535

招标代理机构：辽宁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南九马路 47 号 210 房间

邮 编：100005

联 系 人：海晓涛

电 话：024-23386278

电子邮件：[lncht\\_01@163.com](mailto:lncht_0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_\_\_\_\_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